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
中央區
承辦人：李蘊蓉
電話：02-27208889轉1386
傳真：02-27598790
電子信箱：bca-lee52165@gov. 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日
發文字號：北市民治字第114601750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37631970_11460175042_1_ATTACH1.odt)

主旨：為鼓勵本市年滿16歲學生踴躍參加114年6月2日上午9時起至114年6月16日下午5時止之「114年臺北市參與式預算提案票選活動」，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113年5月24日府民治字第11360167072號函頒訂臺北市鼓勵各市立高中職學校參與本市參與式預算區級提案票選計畫辦理。
- 二、為鼓勵學生踴躍參加提案票選活動參加抽獎，每校最高總額3,000元禮券抽獎（每校2,000元禮券1名及100元禮券10名），依本府教育局公告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學生數計算投票率，規劃本校園獎勵機制，欲參加旨揭活動學校可於投票期間逕洽本市各區公所經建課詢問：
 - (一)學校學生投票率達60%以上者：頭獎（價值2,000元禮券）1名及普獎（價值100元禮券）5名。
 - (二)學校學生投票率70%以上者：加碼再抽普獎（價值100元禮券）5名，每校總共10名普獎（價值100元禮券）。

麗山高中 1140602



NIAA1146005657



(三)學校學生投票率達60%以上之學校，將邀請鼓勵學生踴躍
教職員參加感恩茶會，並頒發感謝狀予協助有功學校及
教職員。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含附設國立高中）、
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職業學校
（含特教學校）

副本：臺北市各區公所



裝

訂

線



公文文號：1146005657

主旨：為鼓勵本市年滿16歲學生踴躍參加114年6月2日上午9時起至114年6月16日下午5時止之「114年臺北市參與式預算提案票選活動」，詳如說明，請查照。

★意見欄

葉

訂

線

